

國立嘉義大學 學院 系 年級 班學生活動申請表

一、活動名稱：	敬會單位：
二、申請時間：	
三、活動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時間：	
四、地點：	
五、活動負責人：	
六、活動人數：	

七、活動內容：	八、經費預算：
	九、申請學校支援項目：

院長批示	系所主任	系輔導教官	系班導師	全程輔導人	活動負責人

備註：1.舉辦活動需外宿者，行前繳交家長同意書。  
 2.租用遊覽車需附公司之契約書及汽車保險卡影印本。

